

检察日报



中华人民共和国最高人民检察院主管 检察日报社主办

江苏省睢宁县人民法院

张军（身份证号：321321198****52218）：本院受理的原告李耀与你买卖合同纠纷一案，已经审理终结。现依法向你公告送达本院(2026)苏0324民初5666号民事判决书。自本公告发出之日起，请于三十日内到本院领取，经过三十日即视为送达。如不服本判决，可在判决书送达之日起十五日内向本院递交上诉状，并按对方当事人的人数提交副本，上诉于江苏省徐州市中级人民法院。特此公告。

江苏省睢宁县人民法院

本公告刊登在 2026年9月21日 检察日报社正义网 - 公告在线网
(本公告从“正义网”下载，下载时间：2026年9月21日)